

关于开展“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的思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3/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BC\\_80\\_E5\\_c122\\_483419.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3/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BC_80_E5_c122_483419.htm) 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

秩序，加快社会信用制度建设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这既是促进经济发展的一项重大举措，也是律师业发展的方向。律师作为社会法律工作者，肩负着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的重要职责，在依法维护市场信用秩序，促进社会信用建设中起着重要作用。因此，律师必须带头树立“讲信用”的基本社会公德，促进社会信用建设。

一、充分认识建立律师诚信制度的紧迫性和重要性

江泽民总书记最近提出：“没有信用，就没有秩序，市场经济就不能健康发展”。为了加快社会信用制度建设，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司法部于今年下发了《关于在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中加强法制宣传和法律服务工作促进诚信制度建设的通知》。为加快律师信用体系建设，促进律师业快速健康发展，应在律师业中开展“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工作。以律师的诚信来影响和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和社会信用道德规范，形成“诚信光荣、失信可耻”的浓厚氛围。诚信乃立身之本，治世之道，是市场经济的基石，也是对律师的道德和法律的要求。我国律师的本质属性是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社会主义法律工作者。律师服务的特殊性表现为当事人委托，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律师工作的本质和律师服务的特点，决定了它必须以诚信为本，诚信应该是对律师服务的基本内在要求，应贯穿于律师工作的全过程。加强律师诚信制度建设是加快社会信用制度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社会信用制度在律师

业的具体体现，诚信对于律师来说，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一方面，律师维护法律的正确实施本身就是诚信制度的维护者。律师起草合同、章程，见证法律行为乃至参与诉讼、仲裁等执业活动，本质上都是对诚信的维护。另一方面，更为重要的是，律师必须是诚信的实践者，他们仗义执言、不畏权势、洁身自好、忠于法律，在维护诚信方面起表率作用。律师如果失去诚信，就失去其作为法律服务的特殊性质；就会丧失委托人信任；就会失去自己的服务市场，尤其是在国际竞争中处于完全被动的地位；如果失去诚信，整个律师业的社会公信度也将随之丧失，这个职业所依托的社会基础也不复存在。诚信是我们拓展服务领域的基础，是我们提升服务的根本，是我们提高律师队伍素质的关键，是我们完善律师形象的前提。只有坚持以服务与诚信为主题，才能增强律师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增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的力度。因此，诚信事关律师业整体命运，对律师的诚信必须有更高、更严格的要求。

二、“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的主要内容

- 1、建立律师信用网络及律师所信用监管机制。建立律师所和律师档案卡，把律师事务所章程、协议、规章制度、变更记录、纳税登记、年检审计情况、投诉处理结果、服务特色、法律顾问单位及每位律师的执业经历、职称、学历、外语水平，接受专业培训或出国深造情况，分门别类输入电脑，并将有关诚信内容上网公布。
- 2、建立律师事务所信用警示机制。要加大行业管理力度，对服务不到位、投诉不查处、管理不规范的律师事务所，及时发出警示通知，对严重失信、违法、违规的律师所，责令限期整改。整改不到位的，暂停执业或暂缓年检，并及时向社会公示。
- 3、建立律

师事务所信用评价机制。积极开展“建立信用律师事务所”活动，探索律师事务所信用评级办法，对有过荣誉记录的失信律师所，随时撤销称号，不搞终身制；可试行“律师事务所年检免检制度”，对连续三年管理规范，审计合格、信用好、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律师所，试行免年检制度。同时对信用好的律师所和律师，应给予表彰和奖励；对不守信用的律师所和个人，通过行政、行业、法律和舆论等手段予以规范和制裁，力口大失信成本。用制度保证守信者得益，失信者受损。

4、完善公示制度。律师事务所要按照“五公开”的要求，做到“五上墙”：即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的内容；收费标准；投诉电话号码；行风监督员名单、电话号码以及执业律师的姓名和执业证号要张贴在所里的显著位置。公示内容有变化时，要及时更换。所公示内容要准确、美观、规范。

5、完善首问制。要在律师事务所中实行首问负责、时效控制、急事急办、责任追究的服务制度。各律师所对来访的群众要热情接待，耐心解答法律问题或听取意见。第一个接待人员要负责到底，让当事人带着问题或情绪而来，高兴满意而去。对涉及到国防利益、军人军属以及两院院士、南京科技之星的涉法问题和法律援助的案件，要特事特办，必要时可先收案再与有关部门联系办理相关手续。

6、完善律师服务质量跟踪监督制度。各律师事务所必须建立和完善律师服务质量跟踪监督制度。凡签订委托合同办理的法律事务，律师事务所与当事人签订合同的同时，必须向当事人发放《律师服务质量监督卡》，并告知当事人填写方式及填好以后如何寄、送。律师事务所对发放的服务质量监督卡实行编号登记管理，并对发放情况作书面记录，以便检查。

7、完善律师执业责任保险机制；为提高律师事务所的执业信誉，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增强律师服务业的社会公信力，在律师事务所中强制推行律师执业责任保险，凡不参加律师执业责任保险的律师，当年不予注册。

8、完善对律师违纪的投诉调查处理制度。对群众投诉律师的问题，各律师所主任为第一责任人(主任出差指定负责人)。一般要在5天内给予回音，30个有效工作日内处理结束，并将投诉处理意见上报主管机关。必要时，主管机关将投诉处理结果征求当事人意见。对违反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律师，要一查到底，并视情节轻重，予以必要纪律处分；影响重大的可通过新闻媒体公开曝光，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凡情节严重、坚持不改，不能履行律师职责的，坚决清理出律师队伍。凡对律师的违法违纪问题不查不管不问，不履行教育责任的律师事务所，予以停业整顿，以观后效。

三、“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的办法

1、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 开展“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工作，是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加强社会诚信制度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当前的重要工作，也是一项长期任务，行业要抓，司法行政要抓。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各律师事务所负责人要把这项工作纳入议事日程，作为“转变作风年”的具体工作，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工作实际，采取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狠抓工作落实。全力推进“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工作的开展。

2、加强信用道德教育，营造诚信环境 开展“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工作，关键是要加强信用道德教育，提高广大律师诚信意识。为此，要在律师中开展“以服务与诚信为主题的专项教育。”教育中，要以江总书记“三个代表”重

要思想为指导，以全国律协发布的“律师誓词”为执业要求，努力做好“三个结合”。一是把诚信与律师职业道德与执业纪律结合起来，强化其职业道德意识；二是把诚信与服务工作结合起来，以真诚赢得信誉；三是把诚信教育与开展《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结合起来，增强其道德修养。通过专题教育强化全体律师的信用观念，信用意识和信用道德，形成浓烈的“诚信光荣，失信可耻”的氛围。使“以真诚赢得信誉，用信誉保证效益”，成为律师的自觉行动，从而树立律师的良好社会信誉。

3、加强调查研究，不断总结完善“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是一项复杂系统工程，既要让律师做诚信的带头人，又要通过律师的法律服务来推动司法制度的改革，同时也要看到律师诚信的实现离不开全社会诚信制度的建设。因此要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发现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积极探索有效的工作方式和方法。要及时总结经验，培养典型，及时推广。可在适当时候召开“建信用律师所，做诚信律师”经验总结大会，推动这项工作的深入开展。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